臺北市稅捐稽徵處111年7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年8月1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視訊會議

參、主席:倪永祖處長 紀錄:林詩晴

肆、出席:林秀鳳 管東海 張麗文 邢愷明 謝其臣 周光輝 陳英戀 周正宗

林金玉 陳美萍 林秀雪 莊慧貞 楊秋美 李明娟 范慧芬 黃柏青

鄧美君 鄭玄恭 楊家源 史惠秀 林麗雪 陳映燕 簡淑如 林玉樺

葉財旺 葉郁菁。謝佳樺 李淑惠 張啟信

伍、府會聯繫事項報告:略。

陸、本處專案列管辦理情形:略。

柒、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辨

一、轉達本府市政會議重要事項,請遵照辦理。

全處

- (一)第2197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
 - 1. 請各局處確實依據「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遷 調實施要點」檢討辦理遷調,並建立同仁經驗傳承與輪調制度, 運用工作機會提供公務人員於不同職場學習發展,以利機關人 員與時俱進,同時避免僵化。
 - 請各局處確實掌握市政總質詢期間議員質詢議題之列管事項, 並針對議員提出之建議,研議改進市府政策規劃。
 - 3. 本府同仁應培養「將每一天當作第一天,將每一天當做最後一天」之認真工作觀念;亦應針對小問題每日改善,以維持本府主動做事、服務優良之職場文化。
- (二)第2198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

請各局處秉持「自己局處自己救」的原則,針對尚未突顯之問題,儘早預擬解決方案,如有窒礙難行處,請提報市長室會議。

二、110年房屋稅、地價稅繳款書送達作業,房屋稅及地價稅截至111 分處 年6月底止,送達率分別為99.99%及99.791%,尚有34件及 財產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辦

- 1,921件未送達,請繼續加強清理。
- 三、重申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111年8月18日至11月26日選舉期間,全處應禁止身著競選背心之公職候選人進入各機關學校辦公或處理公務之場所進行造訪,以維持行政中立,倘僅為洽公,應請其脫掉競選背心,如出現競選拜票相關行為,要立即向其說明規定,並請其停止是類行為,以符法制。
- 四、依據最高檢察署111年1月22日召開之肅貪督導小組第159次會議結論,為統一法律見解,公務員詐領加班費、值班費、差旅費及休假補助費之案件,由貪污治罪條例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罪,改以刑法詐欺罪論處,請轉達同仁問知。
- 五、111年7月新增本處列管之民事訴訟案1件,相對人陳〇〇等因國法務家賠償事件提起民事訴訟(法律事務管理系統流水號: 111301B0002),經檢視並無減、止訟空間,將續行訴訟程序。

捌、散會:12時30分